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福方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中期業績公佈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342,229	351,502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77,941)</u>	<u>(288,529)</u>
毛利		64,288	62,973
其他收入		4,305	4,918
分銷及銷售開支		(4,422)	(8,731)
一般及行政開支		<u>(57,095)</u>	<u>(47,189)</u>
經營溢利	3	7,076	11,971
利息支出		(5,965)	(5,427)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4	10,961	—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u>(878)</u>	<u>—</u>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1,194	6,544
稅項	5	<u>(6,144)</u>	<u>(4,013)</u>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5,050	2,531
少數股東權益		<u>143</u>	<u>297</u>

股東應佔溢利		<u>5,193</u>	<u>2,828</u>
每股盈利－基本 (港仙)	6	<u>1.18</u>	<u>0.65</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呈報基準及會計政策

福方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貨車、旅遊巴士及汽車零配件貿易、提供汽車維修保養服務、銷售燃油、提供其他汽車相關服務、汽車融資、發展「智慧卡」系統及投資控股等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簡明賬目根據香港會計師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簡明賬目應與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年度賬目一併閱讀。

編製簡明賬目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收益稅」後已更改有關遞延稅項的會計政策,此對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

於過往年度,應課稅盈利與賬目中所列盈利之間之重大時間差異,按當時稅率計提遞延稅項,惟前提是預期於可見將來須支付或可收回若干負債或資產。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凡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之間產生之暫時差異,均按負債法全數計提遞延稅項撥備。用作計算遞延稅項之稅率乃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之稅率。日後產生之應課稅盈利若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之數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對本集團在本期和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貨車、旅遊巴士及車輛零配件貿易、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銷售燃油、提供其他汽車相關服務、汽車融資、發展「智慧卡」系統及投資控股。按業務劃分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車、旅遊 巴士及 車輛零 配件貿易 千港元	提供 汽車維修 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銷售燃油 千港元	提供 其他汽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汽車融資 千港元	發展 「智慧卡」 系統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間客戶銷售	238,293	64,699	32,563	703	5,971	-	-	-	-	342,229
分類業務間銷售	120	6,587	155	13	-	-	-	-	(6,875)	-
總營業額	238,413	71,286	32,718	716	5,971	-	-	-	(6,875)	342,229
經營業績										
分類業績	1,384	6,716	(458)	(541)	2,755	(4,023)	1,582	(1,506)	-	5,909
利息收入										289
利息支出										(5,965)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10,961
稅項										(6,144)
除稅後但未計 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5,050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車、旅遊 巴士及 車輛零 配件貿易 千港元	提供 汽車維修 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銷售燃油 千港元	提供 其他汽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汽車融資 千港元	發展 「智慧卡」 系統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間客戶銷售	249,587	66,644	33,212	1,407	652	-	-	-	-	351,502
分類業務間銷售	480	6,942	166	78	-	-	-	-	(7,666)	-
總營業額	<u>250,067</u>	<u>73,586</u>	<u>33,378</u>	<u>1,485</u>	<u>652</u>	<u>-</u>	<u>-</u>	<u>-</u>	<u>(7,666)</u>	<u>351,502</u>
經營業績										
分類業績	<u>2,437</u>	<u>11,741</u>	<u>(2,999)</u>	<u>(58)</u>	<u>280</u>	<u>(2,215)</u>	<u>3,014</u>	<u>(1,049)</u>	<u>-</u>	<u>11,151</u>
利息收入										820
利息支出										(5,427)
稅項										(4,013)
除稅後但未計 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u>2,531</u>

b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台灣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u>247,929</u>	<u>81,158</u>	<u>13,142</u>	<u>342,229</u>
分類業績	<u>22,871</u>	<u>(15,105)</u>	<u>(1,857)</u>	<u>5,909</u>
經營溢利／(虧損)	<u>23,958</u>	<u>(15,036)</u>	<u>(1,846)</u>	<u>7,076</u>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台灣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u>197,649</u>	<u>129,401</u>	<u>24,452</u>	<u>351,502</u>
分類業績	<u>22,610</u>	<u>(9,041)</u>	<u>(2,418)</u>	<u>11,151</u>
經營溢利／(虧損)	<u>23,071</u>	<u>(8,739)</u>	<u>(2,361)</u>	<u>11,971</u>

3 經營溢利

本期間的經營溢利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所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5,964	5,186
商譽攤銷	457	—
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	<u>36,487</u>	<u>35,333</u>

4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旗下一附屬公司一任我行有限公司的1.3%權益，作價約為10,612,000港元，並確認了為數約10,961,000港元的收益。

5 稅項

香港及台灣利得稅乃根據分別來自香港及台灣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	-	71
台灣	<u>6,144</u>	<u>3,942</u>
	<u>6,144</u>	<u>4,013</u>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間內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5,19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28,000港元）及整個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41,700,000股（二零零二年：435,505,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回顧

本期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42,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微跌2.6%。

本期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84%。本期溢利中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所得收益11,000,000港元。

在回顧期內，融資成本隨著平均借貸增加而有所上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之銀行備用額支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291,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9,500,000港元），資產總值則約為834,6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5,2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56,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500,000港元），流動比率則為1.36倍（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倍）。

借貸與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5,800,000港元上升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約457,6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集團旗下勝山財務有限公司經營之台灣融資業務迅速擴張所致。在借貸利息結構方面，在香港籌集之貸款大部分跟從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算，而在台灣籌集之貸款則跟從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及台灣基本放款利率計算。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所得之本集團負債比率約為54.8%，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6.7%。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備用額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本集團以信託收據銀行貸款方式持有之存貨，其賬面值約33,18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470,000港元）；
- (ii) 以本集團在台灣的其他投資作抵押，其賬面淨值約1,66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3,000港元）；
- (iii) 以本集團擁有的若干存貨（車輛）作為抵押，其賬面值約7,93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4,000港元）；
- (iv) 本集團在台灣之附屬公司以約10,20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55,000港元）銀行存款作抵押；及
- (v) 以本集團客戶若干車輛作抵押，該等車輛乃該等客戶獲本集團授出融資租賃而質押予本集團的抵押品。

匯率風險

鑑於本集團之採購主要以美元、新台幣及歐元定值，而其銷售車輛及提供售後服務產生之收入主要以新台幣、港元及美元定值，故其須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不時以外匯遠期合約對沖有關風險。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六個月，本集團在台灣的业务錄得高增長。雖然非典型肺炎影響了售後服務，但出售的車輛數目仍有溫和升幅。香港市場的商業活動仍然停滯。然而，已有跡象顯示經濟漸見復甦，單看手頭上的下半年定單有所增加便可見一斑。本集團的售後服務無可避免受到了非典型肺炎影響。中國大陸雖已加入世貿組織，但本集團仍未完全打入中國大陸市場。中國大陸公路系統不斷開發與改進，以及重型商用車輛的融資活動放寬限制，當可締造市場契機。

台灣的融資業務在客源和貸款組合兩方面均見急速擴展，拓闊了本集團的盈利來源並輔助本集團在台灣車輛銷售業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

回顧期內，本公司收購在台灣註冊成立的鍊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鍊易」）的14.3%權益，現金作價20,500,000港元。鍊易主要從事智慧卡的製造、銷售、系統開發及整合服務。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任我行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的1.3%股權。該項交易詳情已載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報章公佈內。至結算日，該項交易已經完成，繼此以後，本集團在任我行有限公司的股權為93.7%。

主要交易

於回顧期內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主要交易。

展望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由於爆發非典型肺炎，使旅遊及運輸行業景況更為不明朗。台灣和香港的售後服務無可避免受到影響。儘管如此，出售之車輛數目仍然站穩。目前，非典型肺炎已受控制，大眾明顯恢復信心。憑藉香港政府大力支持旅遊業，加上台灣的旅遊業不斷發展，預期本集團的業務可從去年的谷底反彈回升。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開發及拓展市場的速度較預期慢。隨著中國加入世貿組織，中國市場正逐步開放但卻未全開。管理層目前正研究應採取何等措施方可使集團在中國大陸持續經營的業務得到最佳的市場契機。

本集團在建立車輛組裝工廠方面已達最後階段，並已定於本年十月開始試行，預期組裝工廠將於明年年初全面投入運作。

配合經濟逐步反彈，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強並鞏固實力，以期在商機到來時及時把握。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共同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賬目。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並無特定期限並且依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外，本公司在整個會計期間均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守則」）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健志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的內容。